·概况·

2021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内外环境，全区上下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推进构建新发展格局，持续巩固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国民经济稳定恢复，经济运行总体平稳。

一、经济总量

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91.5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0.2%。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3亿元，增长7.9%；第二产业增加值60亿元，下降3.5%；第三产业增加值30.2亿元，增长6.6%。三次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的比重为1.5∶65.5∶33。

二、农林牧渔业

全年实现农林牧渔业产值3.2亿元，增长9%。其中农业产值2亿元，增长2.1%；牧业产值1.2亿元，增长25.7%。

粮食总产量1.3万吨；蔬菜及食用菌产量1.7万吨；猪出栏1.7万头，羊出栏0.2万头；肉类总产量0.2万吨，禽蛋0.7万吨。

三、工业

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产值303亿元，增长27.9%。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55.4亿元，下降2.3%。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350.5亿元，增长31.8%；利润总额9.5亿元，增长29.1%。

四、固定资产投资和建筑业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1.2亿元，增长19.5%。其中，建设项目94个，完成投资19.4亿元，增长30.8%；房地产开发项目12个，完成投资1.8亿元，下降37.7%。从产业看，第二产业完成投资18.6亿元，占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为87.8%；第三产业完成2.5亿元，占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为11.9%。商品房销售面积6.1万平方米，下降27.3%；商品房销售额2.8亿元，下降30.2%。

全年建筑业实现总产值6.7亿元，下降24.8%。全区施工房屋面积62.4万平方米，下降33.1%。

五、国内和对外经济贸易

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2.1%。实际利用外资42万美元，增长23.5%。域外引资到位额14.1亿元，下降48.7%。

六、财政和金融

全年实现公共财政预算收入8.3亿元，下降4.6%。其中税收收入7.7亿元，增长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1亿元，下降16.5%。其中教育支出1.5亿元，下降15.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6亿元，下降1.4%；医疗卫生支出0.75亿元，下降7.6%。全区现有金融机构26家。年末银行机构各项存款余额达367.6亿元，同比增长12.6%；各项贷款余额达196.2亿元，同比增长12.8%；存贷比约为53.4%。

七、教育、文化、卫生、体育事业

全区普通中学9所，在校学生4936人；小学12所，在校学生8948人。全区教职工总数1370人，其中专任教师(含校级)1347人。

全区拥有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7个，村级文化广场91个。公共图书馆1个，总藏书量1.5万册。全区拥有卫生机构(含村卫生所)156个。其中医院4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7个，乡镇卫生院1个，社区卫生服务站20个，村卫生室14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防疫站)1个，专科疾病防治院(所、站)1个，妇幼保健院(所、站)1个，门诊部19个，诊所及卫生所88个。卫生医疗机构编制床位1153张，拥有卫生技术人员1261人。全区有体育场地46处，市民健身中心8个。

八、人口

2021年末，全区户籍总人口27.4万人。在总人口中，城镇人口26.3万人，乡村人口1.1万人。全年出生人口716人，出生率2.6‰；死亡人口1377人，死亡率5‰；人口自然增长率下降2.4‰。全年流入人口6671人，流出人口9143人。

九、人民生活和环境保护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3962元，增长7.0%。环境治理方面，全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同比提高8.2%，PM2.5浓度同比改善8.5%，森林覆盖率达到15%。

·重要会议 文件 通知·

【十一届区委第184次常委会会议】1月29日，望花区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听取区人大常委会、区政府、区政协、区法院、区检察院党组，望花经济开发区党工委和各镇街党(工)委2020年工作情况和2021年工作安排汇报，安排部署相关工作。区委书记纪政主持会议。

【十一届区委第185次常委会会议】2月18日，望花区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望花区2021年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区委书记纪政主持会议。

【区委工作会议】3月29日，望花区委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有关会议精神，总结党委系统2020年工作，部署2021年任务。区委书记纪政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强调，践行“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要求，区委十一届十九次全会确定了坚持“扬长补短”，坚持“十个更加”，以“一核一带三区”为主要抓手，全面建设“六个望花”的经济社会发展总体思路和目标任务。会议要求，各部门各单位要依照《区委常委会2021年工作要点》，围绕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和区委十一届十九次全会确定的目标任务，聚焦区委常委会重点抓的大事、要事、难事，在围绕中心凝聚力量、服务大局优化环境、改进作风破解难题上有新气象、新担当、新作为。会议还对党史学习教育、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三落实”专项行动等工作进行动员部署，并对近期新冠疫苗接种、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的迎检准备、各项指标任务落实、重点项目开复工及向上争取、春季护林防火、安全生产等七项重点工作作出具体安排。

【中共望花区委十一届二十次全会】4月27日，中共望花区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二十次全体会议召开。全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望花区第十二次代表大会的决议》，决议明确了大会的指导思想和主要议程，确定了代表名额、分配原则及产生办法。审议通过了《关于将拉古满族乡(抚顺经济开发区拉古经济区)撤销乡设立街道的建议》。

【十一届区委第200次常委会(扩大)会议】5月10日，望花区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全区一季度经济形势分析会召开。会议听取第一季度全区经济运行情况汇报，研究部署相关工作。区委书记纪政主持会议并讲话。区长陈万松安排部署经济工作。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朱晓霞、区政协主席徐勉、望花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主任李健出席会议。

【“防风险、保安全、迎大庆”专题工作会议】6月18日下午，望花区委常委会召开会议，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北十堰市张湾区艳湖社区集贸市场燃气爆炸事故作出的重要指示和李克强总理批示精神，传达省委、市委有关会议精神，并召开全区“防风险、保安全、迎大庆”专题工作会议，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安全生产、社会稳定、防汛抗旱等重点工作进行细化安排部署。区委书记陈万松主持会议。区委常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望花经济开发区领导出席会议，各相关领导就分管领域安全生产、社会稳定、防汛抗旱等重点工作进行了专题安排部署。各镇街，区委、区政府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中共望花区委第十一届第二十五次全会】8月12日，中共望花区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二十五次全体会议召开。全会审议通过了《区委报告》《区纪委工作报告》《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报告》。出席会议的有区委委员25人、候补委员9人，有关方面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中共望花区委十二届一次全体会议】8月14日，中共望花区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全会选举产生中国共产党望花区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候补委员、书记、副书记，审议通过了《中国共产党望花区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结果的报告》。全会高度评价了中共望花区第十一届委员会的工作，同时，陈万松书记强调，新一届区委要倍加珍惜党和人民的信任，倍加珍惜历届区委打下的良好基础，倍加珍惜历史性窗口期的难得机遇，坚定不移地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省委、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团结带领全区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开启转型振兴新征程，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以赶考的清醒和坚定完成好新时代答卷。

【中共望花区委十二届五次全会】11月30日，中国共产党望花区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召开。出席这次全会的有，区委委员38人、区委候补委员8人。区纪委常委、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列席会议。全会由区委常委会主持，听取并审议通过了区委书记陈万松代表区委常委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全会要求，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聚焦高质量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系统观念，坚持“实好干”，坚持“十个更加”，全力打造“一核一带三区”发展布局，全面建设创新、文明、绿色、法治、幸福、实力望花，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中共望花区委关于制定望花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望花实现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极为关键的五年。为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及省委、市委具体安排落地落实，1月15日，结合望花区实际，制定本规划和远景目标的建议。

【深化改革】依据工作需要，对望花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组成人员作出调整。多次召开中共望花区全面深化改革会议研究改革具体工作，审议通过《望花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望花区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望花区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从经济体制改革、文化体制改革、民主法治领域改革等8个方面，系统全面推动中央、省、市全面深化改革决策部署落地落实。

【干部管理】强化教育培训，提高政治标准。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作为领导干部集中学习和自主学习必修课。选派80余名领导干部参加省、市各类培训班，区本级举办了青年后备干部培训班，择优选调31名干部参加培训，从思想、工作、作风等方面进一步提高望花区干部综合素质，着力打造一批知行合一、主动担当作为的优秀干部。

严格选拔任用，树立正确导向。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树立正确用人导向，严格干部选拔任用程序，坚持“凡提必审”，坚决杜绝“带病提拔”。全年提拔重用领导干部41名，其中年轻干部14名。注重在一线实践和重大任务中识别优秀干部，围绕疫情防控、乡村振兴、转型发展、换届工作等大战大考，组建工作专班，分领域奔赴一线开展常态化考察，准确及时掌握一线干部的政治担当和工作业绩。关注年轻干部，增添队伍活力。建立年轻干部储备库，坚持定期分析研判，对优秀年轻干部人选进行动态管理。2021年，优选年轻干部入库85名，调整出库18名，现储备193名。深入推进《望花区年轻干部帮带培养工作实施方案》落实，坚持给年轻干部送关爱、送温暖、送服务，通过上级带下级和“老带新”方式，全面提高年轻干部组织协调和处理复杂问题的能力。打造“青年干部论坛”微信群，设立“每周一学、每月一评、每季一奖”交流机制，全区154名年轻干部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通过交流研讨方式进行政治理论学习，实现干部教育培训由“被动参与”转变为“主动领学”。从严监督管理，力促担当作为。实施领导干部《月工作实绩报告》抽查制度，要求新任职领导干部每季度填报考核表，切实加强对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日常考核和新任职干部的跟踪考核。2021年，共抽查50个领导班子，224名领导干部工作实绩情况，及时跟踪32名新任职领导干部任职情况，切实做到帮助年轻干部“扶上马，送一程”。建立容错纠错机制，强化“三个区分开来”，旗帜鲜明地为勤勉工作、勇于开拓、不谋私利的干部撑腰鼓劲，最大限度保护和调动干部大胆创新、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人才工作】拓宽选人渠道，全面加强公务员队伍建设。深入贯彻新时代公务员工作决策部署，把公务员的政治素质放在首位，统筹用好考录、调任等方式，拓宽选人渠道，确保优秀人才“看得到”“选得准”。为2名优秀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办理调任手续，对新招录9名公务员、6名选调生进行档案审查、整理并重新归档，指导转隶人员办理相关工资、人事手续。坚持引用和培养并举、留住和用好并重的思路，抓平台建设、抓环境优化，着力提升人才“引育留用”成效，为望花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智力支持和人才保障。按照“不求所有、但求所用”工作思路，柔性引进“大国工匠”1名、专家3名、高层次创新型人才团队3支。落地引进卫生专业人才15名。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张鹏、辽宁石油化工大学教授丁巍2名同志获评2021年“抚顺英才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完成1名“教学名师”推荐申报工作；抽调50余名青年干部到巡察、信访等重点领域实践锻炼；依托雷锋学院完成14名街镇干部和614名新任村(社区)“两委”成员培训；开办23期农村干部和“三向培养”对象培训班。推动政产学研联盟建立功能型党组织，党建引领科技创新成效更加显著，会员单位扩充到96家，新增发明专利308个，对接科技成果转移转化6项。培育雏鹰企业3家、瞪羚企业2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家，青创孵化器获评省级众创空间。新钢铁智造中心成为“数字辽宁”典型示范项目。持续开展《百名博士、教授服务地方行动计划》，组织15名博士、教授分别到域内外15家企事业单位无偿服务、挂职锻炼。启动《学科带头人助力企业腾飞三年计划》，5个学科带头人分别与5家企业签订意向协议，为企业解决自动化改造等问题2个。为辽宁石油化工大学9名教授协调解决子女就学问题。推荐“抚顺英才计划”项目1个，积极向上争取项目经费20万元。

【党建工作】2021年组织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基层党建工作11次，党员领导干部建立党建联系点236个，设立“党员领导干部先锋岗”255个。顺利完成20个村和70个社区“两委”换届工作，配齐614名村(社区)“两委”委员，100%实现“一肩挑”，依托抚顺社区学院(雷锋学院)等，采取“自主培训+联合培训+云端培训”的方式，完成新任“两委”委员覆盖培训，建立“村(社区)书记工作室”17个，带动新一届村(社区)“两委”高效履职。持续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争作贡献促振兴”实践活动，为群众办结民生实事1173件，群众获得感、满意度不断增强。开展全区建党百年系列活动，完成党内各级“两优一先”的推荐、表彰及党内关爱帮扶、发放“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等工作，和平街道雷锋社区党委书记吴振华同志被授予“全国优秀党务工作者”荣誉称号。城市领域，重点围绕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创新，建设“智慧党建”平台，光明街道“智慧党建”经验成果得到各级领导肯定并在全区推广；农村领域，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不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通过开展任期考核、新任培训以及农村违规违纪发展党员排查工作，建强农村党组织带头人、农村党员、“三向培养”对象和新任驻村干部队伍。

【党史学习教育】望花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紧扣“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的总要求，坚持党史学习教育和理论学习“两手抓、双支撑”，以“关键少数领学、全员参与精学、创新模式活学、丰富载体促学”的“四学”模式高标准高质量推进，从“增强服务意识、提升服务精度、擦亮服务品牌”三个角度出发广泛发动“我为群众办实事、争作贡献促振兴”实践活动，全年树立民生领域项目清单199个，解决民生实事1173件，真正让群众感受到党史学习教育带来的变化和成效。工作经验被省委党史学习教育简报采用推广，圆满完成迎接党史学习教育中央第二巡回指导组指导任务，各项工作取得实效。

【理论武装】充分发挥理论学习引领示范作用，组织召开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8次，编印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提示卡11期，带动各级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专题学习390余次，形成了学思贯通、知信行合一的浓厚氛围。发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等学习材料1.8万余份，为干部群众理论学习提供全面、权威的学习资料。以“小巷党史馆”“掌上光明”微信小程序等为载体，积极开展分众化、菜单式、直播式宣讲，形成全覆盖的理论宣讲格局，开展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宣讲，“学雷锋、听党话、跟党走”主题宣讲，党史专题宣讲等各类宣讲活动900余场次，受教育人数超过两万人，“学习强国”累计投稿338篇，形成了宣传宣讲的强大声势。

【对外宣传】紧紧围绕望花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遵循“服务经济、促进开放、扩大影响、树立形象、构建大外宣格局”的外宣宗旨，逐步优化外宣工作机制，通过新闻外宣报道和开展各种外宣活动等方式，积极对外宣传望花区的发展战略、投资环境、资源优势和文化特色等，全面对外展示望花区的整体形象，增强望花区的知名度。专题报道全区学雷锋活动及经验做法，进一步扩大宣传成果。在劳动节、端午节、五四青年节、读书节等节点号召基层单位开展了相应的宣传活动。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打造“多维度、立体化、全覆盖”的疫情防控宣传体系。聚焦党史学习教育主题主线，充分发挥四大宣传阵地功能，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等理论宣讲阵地，开展精准化、分众化、互动化宣讲。同时围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文明城市创建、政法系统教育整顿等多个方面开展了相应的宣传活动。

【雷锋文化核心区建设】深入推进雷锋文化核心区建设，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制定了《望花区推进雷锋文化核心区2021行动计划》《2021年全区学雷锋活动工作要点》，对雷锋文化核心区各项工作任务进行了部署安排。不断点亮区域内“雷锋”标识，在丹东路沿线安装820套雷锋元素亮化灯，邀请大连龙士达城市设计集团对望花区雷锋主题系列雕塑进行现场点位勘测。围绕石化大学及“雷字号”品牌资源，打造雷锋文化特色文产街区，组织企业座谈会、学雷锋文化交流等活动。培育“学雷锋”先进典型，吴振华荣获全国优秀党务工作者称号；武广轶荣获全国模范退役军人称号；张雅丽荣获辽宁省岗位学雷锋标兵称号。广泛

组织开展各级各类学雷锋活动。聚焦群众需求，组织开展了望花区“学雷锋大集”活动，共设立志愿服务摊位35个，300余名志愿者参与活动，活动现场为广大市民提供29个服务项目。全区各类学雷锋志愿服务队伍围绕疫情防控、文明宣传、扶困助残、便民服务等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活动600余场次。

【精神文明】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工作，建立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1个、新时代文明实践所6个、新时代文明实践站65个，探索建立“365”工作模式，打造“雷锋驿站”“新时代幸福光明雷锋干线”等一系列文明实践特色品牌。深入组织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全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组织开展了以文明祭祀、文明用餐、垃圾分类、文明交通、清明祭英烈等主题宣教活动200余场。围绕党史学习教育、弘扬雷锋精神，通过菜单式、互动式、“文艺+”等方式开展主题宣讲百余场。

【统战工作】2021年，区委统战部组织召开3次统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4次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办公室)会议，引导各成员单位凝心聚力、务实笃行，持续推动望花区统战工作高质量发展；举办党史学习教育读书班，组织统战系统开展“线上线下学党史，牢共识促发展”党史学习教育，将落实《条例》与学习党史结合起来，组织开展了望花区统战系统庆祝建党100周年知识竞赛活动，组织统战成员到红色教育基地参观学习。区委统战部组织望花区党外人士、少数民族代表人士3人参加市举办的培训班；通过街镇逐一排查摸底，共有112名民营经济和外商投资企业管理技术人员、中介组织和社会组织从业人员、自由职业人员和新媒体从业人员为主的望花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7月21日，区委统战部围绕城市环境综合整治、推进乡村振兴、打造最优营商环境三个方面，进行实地考察调研，听取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区工商联负责同志的意见和建议，推进乡村振兴、打造最优营商环境工作成果；11月11日，按照省、市、区换届工作要求，区委统战部召开区十届政协换届政党协商会议，认真组织开展政协换届工作，高标准完成望花区十届政协换届工作。3月22日成立望花区总商会，积极发挥商会桥梁纽带作用，组织区情恳谈会、“企业家大讲堂”、普惠金融宣讲等活动；区委统战部积极指导工商联工作，召开望花区工商业联合会第七次会员代表大会谋划五年工作。召开区工商联七届一次执委会，选举产生了望花区新一届工商联领导班子；同时为民营企业发展提供优质服务。定期组织律师开展法律讲座和上门免费法律体检服务活动，会同区科技局调研走访并收集整理瞪羚企业和雏鹰企业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建议，组织161名望花区民营企业员工在机修厂医院接种第一针新冠疫苗，会同辽宁石油化工大学举办望花区民营企业校园招聘会，会同区人社局在雷锋纪念馆门前广场举办2021年望花区民营企业招聘月活动。

【人大代表工作】切实抓好代表工作，制定望花区人大代表年度工作计划和学习计划。下发《关于开展“我为‘十四五’开局献计出力”活动的通知》开展代表活动。组织部分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和人大代表赴湖南进行换届选举工作培训。按照代表履职考评办法的规定和要求，印发了代表履职纪实手册，进一步加强代表履职考核。有序安排市、区人大代表完成届内述职工作。按照省市委、省市人大关于人大换届工作精神，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精心部署，广泛动员，多方协作，扎实有序依法开展望花区区镇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

【政务公开】加强政府网站管理，及时更新政府网站信息。政务信息公开进一步规范，印发《望花区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对全区政务公开工作作出具体部署，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有效地推进。制定下发《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安排的通知》。召开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座谈会、推进会，圆满完成26个重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的制定工作，并在区政府门户网站上设置专栏进行公开。积极做好主动公开工作，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信息报送渠道作用，全年共发布各类信息1200余条；以“六稳六保”专栏为抓手，公开“六稳”“六保”相关信息，利用文字、图解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对群众所关注的热点内容进行跟进解读，扩大“六保”政策知晓面，提高政策宣传效果。自新冠疫情发生以来，严格按照省市疫情防控期间信息发布相关要求，每日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及政务微博上发布疫情防控信息，并坚持“日发布、日报告”制度。全年累计发布各类疫情防控信息400余条。严格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积极做好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年，收到12件依申请公开事项，均按时向申请人提供答复告知书。

【优化审批服务】服务事项：23个区职能部门进驻大厅办理审批服务业务，审批服务事项410项，依申请类346项网办率100%、“全市通办”事项42项、“全区通办”事项17项；制作电子印章24个部门28枚、电子证照2个部门8种；审批事项平均办理时间压减72.5%。服务机制：健全完善行政服务大厅各项工作制度，建立“行政服务负面清单”，明确规范文明用语、仪表姿态、接待礼仪、业务流程、便民服务、环境卫生等标准。设立“雷锋服务窗口”开展“代办帮办”服务，窗口实行首问负责制，增设“无午休办事窗口”。监督机制：实施“好差评”责任追溯机制，工作人员出现审批服务差评、投诉、举报等，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企业开办：减材料、减环节、减时限，提高审批效率，申请新开办企业1个工作日完成营业执照办理、涉税办理、公章刻制等审批。工程审批：深化工程建设领域“清单制+承诺制”改革，实施“容缺受理”，按照《望花区工程建设项目并联审批工作规程(试行)》，形成闭环审批模式。实施多证合一、多图联审、多规合一、告知承诺、容缺受理、联审联办等工作机制，工程项目审批实现100%可网上预约、网上办理，一般性工程建设项目从立项到取得施工许可的审批时限压缩至30个工作日内，全流程审批时限压缩至60个工作日内。

【热线诉求办理】“12345”热线平台系省级诉求网络平台包括国家平台转办、互联网督查、领导留言的上级转办案件、省网络平台和市热线投诉。为充分发挥政务服务热线投诉主渠道作用，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诉求，建立区直单位、部门、镇街、社区村三级诉求办理工作责任制，实行台账化管理，大数据研判共性问题，源头化解矛盾；制定部门权责清单，牵头协调推进，诉求办理缓慢或有责权疑义的诉求，现场查探、工作联席会等方法促进诉求快速解决。2021年全区“12345”热线平台共接件7928件，办结率100%，满意率99%，有效回访率100%，综合指标排名连续三年全市第一。

【社区(村)驿站建设】为推进政务服务向基层延伸，实现政务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2021年8月望花区被列为辽宁省17个之一、抚顺市唯一的全域社区村政务服务驿站建设县区，区委区政府给予高度重视，投入资金150余万元，配齐驿站建设硬件，实现政务服务驿站全区域覆盖。区营商局整合全区各部门政务服务资源，协同推进各部门与社区(村)对接，向社区(村)赋权事项，梳理涉及职权下放12个部门和职权承接7个街镇83个社区 (村)政务服务事项和便民服务事项100项，70项可全区通办。通过高质量情景模拟式培训和日常业务技能更新，全面提升驿站工作人员服务能力。12月通过了省营商局全面检查验收，为全市政务服务驿站建设提供了可行性依据及驿站建设推广引领作用。

【综合实战救援】开展全员岗位练兵活动，建立“一人一册”的训练档案。先后组织开展作战安全紧急避险、火场供水、灭火救援预案制作、水域(冰面)救援技术、车辆事故救援等培训。深入石化企业调查研究，邀请蓝天救援队和森林火灾扑救专家来队授课，组织战例研讨。开展辖区“六熟悉”和实战化演练，制定完善10份数字化灭火救援预案，开展“六熟悉”训练98次，熟悉演练单位420家，与辖区48家单位建立微型消防站联勤联训工作机制。武艺练不精不算雷锋兵，火场打不赢一切等于零。作为全市任务最重、出警最多的消防救援队伍，每年接警出动都在300起以上。大队主动对标“全灾种、大应急”任务需要，不断强化特种灾害救援拓展训练，努力成为一支石化、水域、地震、山岳救援的多功能、复合型、专业化救援队伍，成为全市消防救援队伍中的“多面手”和“万金油”。队伍上下大力发扬“流血流汗不流泪，掉皮掉肉不掉队”的拼搏精神，每人每年长跑1000千米以上，俯卧撑、仰卧起坐训练6万个以上，在历次比武考核中均名列前茅，多名指战员成为支队训练尖兵。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狠抓中央八项规定及其细则精神贯彻落实，发现一起严肃查处一起，释放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在春节、端午节、中秋节等节点，下发通知提出纪律要求，发布廉政提醒，通过“倡廉+查廉+督廉”相结合的方式，常提醒、常震慑、常跟进。多措并举强化作风建设。对开展严禁擅自以庆祝名义从事商业谋利活动专项工作情况做好监督，落实关于过紧日子、勤俭办一切事业的要求，严格监督防止“一刀切——禁止一切庆祝活动”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开展监督检查12次，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69件，其中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43件、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问题26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48人，组织处理21人。

【惩腐和纠风】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持续开展常态化扫黑除恶、疫情防控等5个专项整治，启动乱占耕地建房、“三个一”监督等17个专项监督，围绕疫情防控物资发放、低保动态管理等工作自主开展10余项专项检查，共发现问题线索47个，立案32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2人。深入落实区委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求，在全区范围内自主开展了营商环境和作风建设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累计发现问题线索15件，立案15件，办结10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0人。紧盯换届选举关键环节和主要步骤开展监督检查11次，助力全区区镇换届工作圆满完成。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共收到问题线索16件，办结16件，给予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3人，给予党内警告处分1人。

【强化执纪审查】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严肃查处违纪违法问题。全年共受理信访举报283件次，立案201件，结案221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56人，组织处理65人，办理留置案件5件，移送检察机关5件5人。注重案件质量提升，与2020年相比，立案数增加10.4%，处分率增长101.7%。深入推进“三类问题”整改，46件久立未结案件、25件长期未办结问题线索全部按期整改完成。

【党风廉政建设】深入推进廉政品牌建设。坚持以雷锋精神为主线，以廉洁文化为载体，持续打造“一街镇一特色、一社区(村)一亮点”工程，被抚顺市纪委监委选取作为抚顺市首家廉洁文化示范点，制成《抚顺市廉洁文化建设指导手册之望花篇》，供各县区学习借鉴，成功迎接省纪委监委主要领导调研，受到省、市纪委一致好评。加大对外宣传力度。充分发挥平面媒体、互联网、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媒体作用，通过资源整合、立体宣传等有效方式，主动发声，建立话语体系，传递反腐倡廉正能量。纪检监察工作相关信息在辽宁纪检监察网、《抚顺日报》《抚顺晚报》《抚顺纪检监察》、抚顺市政府网站、抚顺传媒网、相关公众号等媒体投稿165篇，在省、市主流媒体上稿110余篇，全面宣传望花区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营造了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

【巡察整改】十一届望花区委巡察工作累计发现各类问题1131件，发现各类问题线索358件。各被巡察单位将反馈的1131个问题细化成1951个具体问题进行整改，现已整改1927件，部分整改20件，未整改4件。移交问题线索中，已办结357件，立案审查38件，撤销党内职务1人，党内严重警告2人，党内警告8人，通报批评7人，诫勉谈话2人，批评教育34人，1个单位给予集体批评教育。

【商会建设】2月，区工商联举行商会注册筹备大会，并邀请总商会首批单位会员代表前来参会，会上讨论通过了《望花区总商会章程》，与会代表共同商讨筹备注册工作，并于3月22日正式完成望花区总商会注册工作。本次商会成功注册具有里程碑意义，商会将在今后围绕推动地区高质量发展、服务社会大局贡献力量。5月，望花区年轻一代企业家商会第一次筹备会议在辽宁洁花环保装备有限公司召开，来自全市制造业、运输业、制酒业、新媒体行业、大健康产业等领域的优秀年轻一代企业家近30人参加会议。本次会议是望花区委、区政府贯彻落实《中共辽宁省委办公厅、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辽宁省促进工商联所属商会改革和发展实施方案〉》的具体举措，是望花区工商联所属商会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

【青年活动】团区委在3月学雷锋日期间，进一步创新活动载体，积极参与区委宣传部主办的“雷锋大集”义卖活动，组织区机关40余名青年志愿者担任爱心售货员，为广大市民提供各类服务项目29个，着力让居民群众在获得实惠的同时，感受到团组织的温暖。开展为期三个月的“倡导文明出行，共创文明城市”活动，助力文明城市创建，团区委组织青年志愿者，于每周一交通早高峰、每周五晚高峰在丹东路北镇街岗和七百公交车站设立志愿服务站点，协助交通部门疏导交通、维护秩序，引导行人文明乘车、文明出行，持续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和群众文明素质。鼓励青年创新创业，11月2日，邀请京东物流培训讲师蔡佳、辽宁青创跨境电商招商部经理吴国日、辽宁青年创业孵化管理有限公司经理陈晨，为来自街镇、社区(村)已从事电商或有意向从事电商的30余名青年提供电商培训，培训从国内电商、跨境电商、电商创业的优惠政策三个方面进行了详细讲解，让在场青年进一步了解了电商运营脉络，提升了创新创业能力。

【妇女建家】组织全区各街(镇)社区(村)完成妇联组织换届工作，完善街镇、社区村两级妇联队伍建设；在两新组织和非公企业中成立妇联组织42个，在符合条件的组织中建妇联组织率达79.25%。评选五星级妇女之家23个，示范妇女微家4家。落实基层妇联“领头雁”培训计划，举办街镇妇联主席暨领头雁培训班4次。发动200余名妇联执委，参与圆梦微心愿服务活动，与困难家庭结对子，提供帮扶。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扎实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有力有序抓好学习教育、查纠整改、总结提升“三个环节”，高质高效完成筑牢政治忠诚、清除害群之马、整治顽瘴痼疾、弘扬英模精神“四项任务”，确保教育整顿取得预期效果。深入开展教育整顿“回头看”及中央督导反馈问题整改，制定“1+5”工作方案，定期召开工作会议调度工作进展。教育整顿及“回头看”期间，全区按时完成移交案件线索133件和涉法涉诉信访案件200件的“双清零”工作；主动说明问题干警34人，查处干警44人，按照“两查两从”工作要求依规给予处理；整治各类顽瘴痼疾问题213件；建立长效机制70项，经市制度机制建设小组认定有3家政法单位6项制度被纳入全省顽瘴痼疾整治制度机制库。“我为群众办实事”178件，推出便民利民措施38条，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136个。

【不断推进平安建设】深入推进扫黑除恶工作常态化，扎实推进“六建”工作，推动落实“1+10+N”制度，始终保持严打高压态势，形成遏制黑恶势力生成、巩固基层政权、铲除滋生土壤的长效机制。建立健全经常性社会心理服务疏导和预警干预机制，防止引发个人极端案事件。加强联防联控、群防群治，切实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持续开展命案防范专项治理，全年望花区发生命案2起，同比下降33%。加强网络舆情监测、分析预警和应急处置，及时做好“三同步”舆论引导，全年累计处置舆情11起。强化基层社会治理，深入开展市域社会治理试点建设工作。扎实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严格落实矛盾纠纷排查周报告、月报告工作制度。建立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档案，实施分级、分类、分流化解和跟踪掌控。2021年累计排查矛盾纠纷504件，化解504件，化解率100%。按照市工作要求和工作调整，及时调整完善全区市域治理现代化工作进度，2021年需完成工作任务30项，均有序推进，按时完成。扎实开展禁种铲毒、铁路护路、重点人员管控、群防群治、网格管理等各项工作推动基层治理不断深入。落实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以奖代补”政策，

发放2020年度奖补金72640元，并按照省市工作要求提高2021年度奖补金为3000元每人每年。

【深化法治望花建设】坚持把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作为政法工作的主动力，持续推进司法责任制改革，有力强化执法监督工作，不断加强执法司法规范化建设，大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执法司法质效全面提升，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不断增强。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构建权责清晰的执法司法责任体系，完善权责一致的办案运行机制，切实提高司法质量、效率和公信力，确保公正高效权威司法。充分发挥政法机关在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中的主力军作用，积极构建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体系，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法治服务和保障。开展损害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自查自纠工作，并建立台账，督促整改。围绕“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主题组织开展大学习大讨论，积极开展“人人都是营商环境、个个都是开放形象”活动。

【打击整治】“云剑”行动成效显著。全年受理侵财类治安案件226起，结案86起，结案率38.05%。开展“纸面拘留”专项整治工作，整改294人，全部清零。开展打处收押专项行动，完成收押入所381人。全年共立刑事案件859起，破获案件315起，破案率36.67%，抓获犯罪嫌疑人348名。成功抓获潜逃17年的故意杀人犯罪嫌疑人鲁某某；深入开展“昆仑2021”专项行动，全年共侦办各类涉假刑事案件13起，其中2起为省督案件；破获3起环境污染刑事案件。全面完成禁毒大会战各项任务，省厅考核的六项主要数据全部超过前三年均值，破获辽宁省“2021-9”跨省邮寄贩毒目标案件。深入推进“断卡”行动，共立电诈案件335起，打击处理140人，打掉团伙12个，端掉窝点3个；破获部督“3·1民族资产解冻”案，抓获犯罪嫌疑人18人，涉案资金612万元。

【“八五”普法】区司法局认真总结“七五”普法工作，坚持夯基础、抓关键、树品牌，多层次、多形式、多领域、深入基层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和法律服务工作取得实效，广大居民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得到进一步提升。在此基础上广泛开展调研，多方面全方位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普法责任单位、基层单位、居民代表征求意见，会同区委宣传部起草《中共望花区委宣传部、望花区司法局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并报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报区委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

【公共法律服务】区司法局充分利用网络平台，将法律咨询、人民调解、法律援助、法律服务等工作同步录入12348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并及时将相关服务需求转接至具体业务经办人。拓展公共法律服务范围，将原“3+X”拓展为“4+X”。增加“公证协办”服务，联系公证员定期到工作站“现场办”或在公共法律服务日活动“集中办”。坚持“公共法律服务集中服务日”制度，司法所、公共法律服务站(室)、律师事务所、法援中心相互配合，每月20日集中到对接街(镇)、社区(村)开展法律服务活动，通过法律咨询、法治讲座、参与调解矛盾纠纷、为基层组织提供法律意见或建议的形式，提升公共法律服务影响力。目前，共开展“公共法律服务日”77场次，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服务500余人次。制定《望花区社区(村)法律顾问工作细则》，采用“一律师对多社区”形式实现全覆盖，实施“清单式”管理，全体顾问律师为服务社区量身定制服务协议，统一制作法律顾问公示牌，公开法律顾问个人证件照、所在执业机构名称等信息，扩大社会知晓面；建立“法律顾问在您身边”微信群，法律顾问在群内定期解答社区工作者收集的各类法律问题，缩短对需求群众的答复时限，提高服务质效。2021年，共答复法律咨询150余件，发布法治宣传信息270余条。联合区工商联，组织法律服务工作者到企业开展调研、咨询等，帮助企业解决所需法律问题。

【发展规划】针对资源枯竭型城市转型大课题，进一步厘清发展思路，明晰发展定位，牵头规划“一核一带三区”的空间布局。“一核”指雷锋文化核心区，依托丰富的雷锋文化底蕴，以富有特色的优秀区域文化为望区域振兴赋能。“一带”指城区老工业转型升级带，按照“盘活、改造、升级、承接”的原则，着力推动企业技改升级，拉长产业链和盘活闲置资产。“三区”分别指望花经济开发区，利用省级经济开发区、辽宁自贸区协同发展园区、全市采煤影响区接续替代产业平台园区等多区叠加机遇，大力发展先进装备制造配套产业、新能源产业和新材料产业；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坚持生活性服务业与生产性服务业并重，既不断满足群众的物质需求，又积极发展货物运输、仓储等现代服务业，促进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制造转变；现代农业示范区，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农业与旅游、生态的互融互促，努力把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成果，重点抓好塔峪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

【经济运行】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1.2亿元，同比增长19.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52.7亿元，同比增长0.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亿元，高于区计划(8亿元)1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4亿元，同比增长8.8%；域外引资到位额20亿元，同比下降27.2%；实际利用外资45万美元，同比增长32.4%；外贸进出口总额6.5亿元，同比增长8.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3637元，同比增长6%；新增就业人数850人。

【项目建设】2021年望花区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完成20亿元，计划增速为12.7%；实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1.2亿元，同比增长19.8%；实际完成投资占计划投资的106%，实际增速超出计划增速7.1个百分点。抓好项目谋划储备，紧贴国家、省、市政策导向，特别是“十四五”规划要求，策划包装重大项目，成立19个项目谋划工作专班，围绕重点领域，在国家重大项目库中储备项目22个，总投资29.2亿元。强化项目包保服务，全面落实“目标制、清单制、责任制”，确保项目总量只增不减，严格执行项目管家制度，对各类项目主动服务、实时研判，做到项目投资“应入尽入、应入早入”。积极向上争资争项，全区上下共同努力，围绕中央预算内资金、地方专项债券、一般债券等投资方向，已争取到位资金1.62亿元。全力推进项目建设，牢牢抓住项目建设“牛鼻子”，加强项目调度，积极推动建设项目有序开(复)工，滚动推进2021年重点建设项目74个，总投资101.6亿元，其中新钢铁转炉节能环保升级改造等亿元以上项目14个，总投资80.3亿元，占比达79%。落实“项目管家”“领导包保”工作机制，成立全区项目谋划工作专班，每周调度协调相关部门推进项目建设，提供全程服务，确保项目能够及时落地。做好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对全区的投资项目进行动态管理。协调推进5G基站建设，牵头组织各相关区直部门及街镇与铁塔公司进行对接，推进解决手续办理、用电改电等40余个方面问题。严格执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制度，2021年完成立项审批项目共计62个，其中政府投资项目40个，企业投资项目22个，全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综合能耗减少8960.4万吨标煤。

【产业调整】推进工业结构优化升级，特钢均质合金等25个技改项目进展顺利，总投资34.7亿元；新钢铁智造中心项目建成运行，“5G+冶金全流程”智能控制项目获批省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专项资金支持。2021年新增规上工业企业6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家。望花经开区建设持续完善，以“新能源、新材料、新装备制造、新服务业”为主导产业方向，抚顺晶能西舍场100MW光伏发电等10余个项目入驻，总投资6.3亿元。预计2021年实现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285亿元，同比增长24.6%。推进服务业恢复性发展，多举措促消费推动市场逐步回暖，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占全市比重达12%，居全市第三位，各季度与2019年同期相比降幅逐步收窄，年底可恢复至2019年水平。电商培育力度不断加强，搭建全市首家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注册企业和店铺52家。新增6户限上大个体。第三产业增加值拉动经济增长在3个百分点以上。推进农业生产平稳向好，全区粮食作物播种面积2.4万亩，粮食总产量2720万斤，同比增长27.7%。全面完成3100亩高标准农田建设，特色农业加快发展，肖家100亩设施大棚经营良好，争取200余万元用于农业大棚附属设施冷库项目建设。第一产业增加值增幅20%以上。

【惠农政策】落实国家粮食地力耕地保护补贴政策，全区享受地力耕地保护补贴户4721户，补贴面积1484.83公顷，补贴资金191.82万元；全区享受玉米生产补贴4192户1302.49公顷、大豆生产补贴8户0.78公顷、稻谷生产补贴109户14.23公顷；享受农机补贴16户19台农机具，补贴资金37.06万元。

【乡村振兴】根据已编制完成的《望花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望花经济开发区十三五规划》《塔峪镇土地利用规划》《塔峪镇社会经济发展基本情况》等相关资料，积极与沈阳建筑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规划所联系编制整体规划，现已出具纸制版效果图及产业规划初稿。重点打造产业发展核心、产业发展轴线、旅游发展轴线、特色农业种植区、现代农业示范区、食用菌培育区、林下养殖区、农产品生产加工区、精品乡村体验区和休闲旅游体验区的“一心、两轴、多片区”产业布局。2021年美丽宜居村大甸子村的村庄规划已经完成。

【脱贫攻坚】2021年望花区有稳定脱贫户21户32人，脱贫不稳定户为零，暂未识别出边缘易致贫户和突发严重困难户。围绕巩固拓展“两不愁三保障”成果，全面落实重点任务，扎实推进重点工作，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做实产业扶贫夯基础。坚持“有特色、可持续、能受益”原则，大力发展种植养殖产业。2018年以来，整合产业扶贫资金151.98万元，集中投入产业扶贫项目，进一步拓宽增收渠道。通过产业带动就业，逐步增强脱贫户自我发展能力，夯实防止返贫基础。做实健康扶贫防返贫。定期对全部脱贫户开展随访和健康体检服务；脱贫户全部缴纳医保，做到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覆盖率均达到100%。对脱贫户进行摸底排查，建立大病摸底台账，确保大病患者各类信息准确性。

做实教育扶贫促攻坚。坚持常态化开展控辍保学。按时足额拨付补助资金，为1名义务教育阶段脱贫家庭学生缴纳教辅材料费等自愿性收费。定期对学生进行思想引导、生活指导、学业辅导和心理疏导，促进学生全面健康成长。做实兜底保障促民生。将符合低保条件的脱贫户全部纳入救助范围，做到应保尽保。除1人因非本市户籍不符合低保条件外，全区其余脱贫人口已全部纳入兜底保障。做实稳岗就业促增收。定期组织有就业意愿的脱贫户开展“点对点”就业培训，提供就业培训信息、推送培训政策咨询等送技能优质服务。截至2021年末，稳定脱贫户中具有完全劳动能力4人均已就业；半弱劳动力3人均已安置农村公益性岗位。做实安全住房保安全。2018—2020年，全区共完成11户危房改造工作。经排查，现存脱贫户中不存在住房安全问题，低保户、低保边缘户中有9户C级危房，已全部改造完毕。望花区将通过定期排查、农户自愿申请等方式及时对发现的危房进行改造，保障农户住房安全。做实饮水安全有保障。截至2021年末，望花区稳定脱贫户集中供水18户，分散供水3户。利用区级配套资金安装净水器、打井等方式，将望花区饮用水硝酸盐超标问题解决，不存在日饮水量不达标或水质不达标的问题，饮水都有合格的检测报告，饮水安全工程均能正常使用。

【工业企业运行】望花区32户规模企业中，产值增长的企业有19户。其余企业受检修或季节性停产、订单小幅下降等多方因素影响，产值不同程度下降。“两钢一铝一炭一矿一油”总体运行态势平稳，完成工业总产值占全区规上工业总产值的95%以上，对地区工业经济发展支撑作用明显。抚顺新钢铁全年实现产值175.4亿元，同比增长38.2%，产值增长主要原因为产品价格上涨；抚顺特殊钢全年实现产值75.6亿元，同比增长21%，总体运行稳定，由于客户稳定、合同饱满，生产经营状况将稳步提升；抚顺铝业全年实现产值13.5亿元，同比增长52.6%，主要是由于产品价格上涨；抚顺炭素全年实现产值4.26亿元，同比增长174.9%，主要是由于碳素市场回暖，每吨产品价格增长近1万元；琥珀纸业全年完成产值9.2亿元，同比下降13.8%；中机热电全年完成产值9.3亿元，同比下降13.5%；中机热力全年完成产值2.4亿元，同比下降0.6%。

【老工业转型升级带】一是按照望花区“一核一带三区”发展布局，区工业信息局已完成老工业转型升级带企业、项目、闲置资产等方面的摸底排查工作，结合全区“十四五”规划相关部署，完善调整老工业转型升级带发展规划，科学合理设定指标任务以及重点工作；二是贯彻落实《抚顺市改造升级“老字号”、深度开发“原字号”、培育壮大“新字号”专项行动计划 (2021—2023年)》。鼓励企业通过技术改造的方式转型升级，推进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深入挖掘、细致梳理支撑结构调整“三篇大文章”重点项目，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确保项目进展顺利，特钢均质高强度大规格高温合金、超高强度钢锻造工程化建设、新钢铁炼钢转炉升级改造、新钢物流信息中心项目等一系列重点项目进展顺利，抚顺新钢铁智造中心项目已经建成运行，抚顺特殊钢轴承钢已开工建设，实林高合金小棒材生产线技术改造工程项目预计明年正式开工建设。

【国有企业社会化管理工作】截至2021年12月末，望花区已接收206户国有企业的退休人员，共接收退休人员36859人，接收移交活动场所10处。现有专项工作管理人员41人，分别在石油三厂、洗化厂、石化研究院等已开放离退休活动场所工作。

【招商引资】累计开展外出招商13次，先后前往吉林、广州、深圳、成都、上海、宁波、温州、山东等地开展招商出访活动，顺利承办中国特钢行业高速钢专业组产业合作推介会，有针对性地举办望花区温州乐清招商引资推介会、佳兆业集团投资洽谈会等专题推介会，对接各类项目51个。与佳兆业集团、上海吴淞国际物流园区开发有限公司等20余家企业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围绕大宗固废综合利用、“两钢一铝一炭”上下游、现代服务业、工业地产、存量资产盘活等产业和项目，通过登门拜访、主动邀约的方式积极邀请杭萧钢构、上海产权交易所等30余家知名企业团体来抚实地考察。确定重点招商洽谈项目20个，计划总投资39.1亿元。其中亿元以上项目8个，总投资36.49亿元。按照产业门类划分，共有工业项目7个；房地产项目4个；服务业项目8个；其他(并购)项目1个。2021年共有望花区顺华能源学院地块学府壹号开发项目、云数据计算中心、抚顺昆仑分输站3个项目正式签约落地，共计18.35亿元。

【服务业工作】一是开展主题促销活动。举办了“浓情望花欢乐元宵”“幸福望花佳片有约”“惠民车展”“制止餐饮浪费倡导文明用餐暨美食月”、线上“汽车消费节”、线上“消费购物节”六项活动，为促进地区消费提升提供了有力支撑。二是优化服务业统计库。全年新增限上大个体5户，替换限下抽样2户，并将运行不好的企业调整出统计库，共调整出限上大个体6户、企业1户，优化了库内企业质量。截至2021年底，全区共有限额以上服务业企业13户、限额以上大个体34户。

【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推动抚顺市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建设，依托区内辽宁青年创业孵化管理有限公司等相关企业开发的抚顺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已顺利完成并投入使用。该平台建设填补了抚顺市空白，对于推动中国 (抚顺)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平台2021年进口额1188801.1元人民币，出口额694550.4美元。

【跨境电商创新创业基地】依托辽宁青年创业孵化管理有限公司，全力推动抚顺市跨境电商创新创业基地建设。该基地位于望花区建设街，建筑面积1500平方米，2021年底注册跨境电商企业50余家。

【城市停车位建设】新增停车位3000个，其中：通过老旧小区改造，在南一、开源社区等社区内施划停车位600个；在玫瑰城A区B区之间，建成停车场一处，可容纳400辆车；利用新钢南门外空地，建设停车场一处，可容纳车200余辆；在望花大街、铁岭街、辽中街等处施划停车位1000个；在阳光城北侧、凌源街至盖县街雷锋路南侧等区18处施划路外泊车位765个。

【燃气管理】全面开展燃气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对辖区内一家加气站、两家液化气换罐站进行燃气安全大检查。联合各相关部门对全区的燃气企业进行4次全面的燃气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多部门联合开展打击非法经营液化气“黑气点”行动3次，查处黑气点3个，没收液化气钢瓶40个，有效保障了区液化气经营安全。

【城市综合执法】创新思路和方法，大力推进“三街路、三区域”“两出口”重点管理，抓好亮点工作。2021年，大队以“创城行动”“治改提创”“治理六乱”为契机，确定重点工作目标，扎实做好市容管理和执法工作。大队坚持抓重点，破难点，对北镇街、丹东路、雷锋路、雷锋派出所、雷锋纪念馆周边、新玛特周边、七百商贸大厦周边等重点街路、区域实行重点管理，根据《抚顺市城市市容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严格按照“定岗、定责、定标、定奖惩”的“四定”工作机制，对店外出摊、占道经营、露天烧烤、违规广告牌匾、“六乱”等影响市容市貌的违章行为进行严格管理，保障了“三街路、三区域”“两出口”周边环境。在加强重点区域管理的基础上，还强化对其他区域的巡查力度，严禁出店经营和摆摊设点，实现了监管全方位、管理无缝隙。全面治理“六乱”行为，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违规派发广告、乱贴小广告行为，大队通过增设特殊设备，有效遏制乱贴乱发小广告行为，截至2021年末，向业户、流动商贩发放市容整改通告565份，教育流动商贩、责令违规业户整改140余人次，落实门前三包65户，拆除越冬棚45处、烟花爆竹摊位32处，没收牌匾、灯箱95个，拆除未办理审批手续、私自设置的各类经营性指示牌、展示牌9块，清除人行步道和自行车道上有碍行人通行的障碍物21处，清理破损条幅137个，清理高空牌匾15个，责令整治路灯广告30余处，自行拆除广告20余处，共没收小广告200余份，处罚教育36人，罚款2万余元。排查围挡安全隐患1处。清理无主垃圾25处，运送垃圾、残土16车，督促业户自行清理建筑垃圾8处。多措并举严控露天烧烤。为解决烧烤污染问题，执法大队整合执法力量，抽调精兵强将，采取延时工作制(延至晚9点半下班)，采用“定员、定时、定岗”为内容的城市管理新机制，坚持分散与集中相结合的原则，对辖区内露天烧烤摊点进行专项整治，坚决取缔露天烧烤污染，特别是中、高考期间对群众反映强烈的扰民问题，进行专项整改。截至2021年末，共组织100人次执法人员，出动50台次执法车辆，集中整治露天烧烤10次，整治烧烤违规摊点12处，烧烤炉具全部更换环保炉具。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专项整治。为切实解决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问题，保护和改善环境，推进美丽望花建设，执法大队对辖区内油烟产生的餐饮服务业经营单位下发通告，责令按规定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并保持正常使用。截至2021年末，共整治餐饮企业油烟排放15处。规范占路市场经营秩序。整治探头、涨市、私搭乱建、占道经营现象，强化治理市场违规占道经营行为，严控商户在线内经营，做到不占道，严格按照安委办《抚顺市消防车通道管理规定的通知》《加强当前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要求，全面排查市场消防安全存在的隐患，重点排查商户是否占用消防通道、液化气罐使用是否规范、电线路是否达标等安全问题，截至2021年末，拆除本溪路等市场越冬棚厦(彩钢房)25处，拆除本溪路市场棚车占压燃气管线棚车2处、乱搭乱建25处、规范经营业户158户，治理占道经营86处，清理乱堆乱占95处，清除冰雪、垃圾30余吨，治理乱堆乱放78处，清理市场噪声89处。做好行政处罚案件办理工作。2021年，大队共受理行政处罚案件15件，收缴罚款1149094.1元，已经直接上缴到区财政。其中疑难重点案件4件(抚顺特殊钢管材有限公司违法建设案件、星河城违建阁楼案件、枫泽家苑业主占用消防通道案件、枫泽家苑业主私自在室内装饰装修活动中违法建设建筑物案件)、未批先建案件2件(众爱医院未批先建案件、贵族家园项目未批先建案件)、违法分包案件1件(抚顺市宏成建筑工程公司违法分包案件)、违法派发广告案件9件。按照“双公示”原则，执法大队已经在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辽宁)“信用中国”对行政处罚案卷在规定期限内进行公示。全面严控违法违章建设。坚持以控为主和“零容忍”态度开展违法违章建设整治，理顺违法建设发现处理机制，持续加大对违法建设的日常巡查与管控，做到早发现、早介入、早查处。截至2021年末，大队整治拆改21处，整治私搭乱建85处。加强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工作。开展“护校安园”专项整治行动，为给参加中、高考的考生营造安静和谐、规范有序的环境，确保高考、中考的顺利进行，执法大队组织专项执法队伍，对考点学校周边环境进行专项整治。共整治校园周边流动摊点13处、整治噪声干扰11处。全面配合做好石化大学学生返校工作。

【供热工作】全区供热面积1100万平方米，共有16家供热企业，换热站89处。三修资金投入2000余万元，入户测温92801户，对温度不达标户进行了整改。发放明白卡9万余张，共收到民心网投诉件206件，比上个供热期下降47%，反馈率100%，满意率100%，处理投诉电话1000余个。

【深化医改】望花区卫健局深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落实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医改领导小组组长，持续推进由抚顺二院为龙头，基层医疗机构全部参与的医疗联合体建设，促进分级诊疗制度。认真落实乡村医生待遇，在岗村医全部纳入养老保险，离岗村医由政府按工龄发放离岗补助。辖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量占比在合理范围。

【医政医管】望花区现有医疗卫生机构157个，其中综合医院4个，中医院1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7个，乡镇卫生院1个，社区卫生服务站20个，村卫生室14个，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个，专科疾病防治院1个，妇幼保健站1个，门诊部19个，诊所及卫生所88个。办理医师首次注册4人，医师变更67人，多机构备案36人，全科医生加注4人；护士首次注册44人，变更注册92人，延续注册38人；医疗机构新设8个，变更14个，注销9个。对全区151家医疗机构进行年度校验。提高卫生健康管理效率，扎实推进电子证照申领工作。通过微信群、微信朋友圈、电话通知等多种渠道发布政策精神及操作指南，确保及时传达到相关医疗机构和人员，截至2021年末，辖区内医生申领率为92.05%，护士申领率为90.24%，医疗机构申领率为100%，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全力推进医疗责任险签订。区内二级医院及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服务站、村卫生室等医疗机构共计32家参加了医疗责任险，覆盖率达80%。通过医疗责任险的签订，进一步完善了望花区医疗纠纷调解机制，有效防范化解医患矛盾，维护正常医疗秩序，构建和谐医患关系。推进全场景核酸检测系统应用。为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做好应急大规模人群新冠病毒核酸采样工作，区卫健局多次组织召开全场景核酸检测系统操作培训会，全区共有370名医务人员下载了全场景核酸检测系统，并完成了注册工作，通过培训确保了规范化操作，为应对突发大规模核酸采样任务奠定了基础。开展医疗机构“哨点”作用专项排查整顿工作，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对辖区全部医疗机构进行地毯式排查检查，重点排查各医疗机构预检分诊、首诊负责制、发热门诊设置管理等工作落实情况。共检查医疗机构153家次，出动检查人员27人次，切实筑牢基层医疗机构疫情防控“前哨”。

【中医中药】区卫健局深入开展以整顿医疗秩序为主线、贯穿中医药整体工作的行风整顿工作，在辖区全部中医医疗机构开展自查自纠、督导检查，对发现的问题限期整改并督促整改结果。全年共开展各类中医药监督、检查、督导、考核10余次，提出整改意见17条，年内均已督促整改到位。望花区加强与市中医院、市二院医联体合作，弥补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薄弱问题。全年，上级医疗机构派出中医药专家4人、辖区机构派出中医药专家7人分别到基层医疗机构开展巡诊、健康教育、中医药培训等活动，有效提升了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药服务能力和水平。持续开展中医药监督工作，深入开展“中医诊疗蓝盾护航”行动，共出动执法人员75人次，出动执法车辆23车次，下达监督意见书23份，提出监督意见42条。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区累计建立标准化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约27.3万份，建档率91.45%；适龄儿童疫苗接种率达到95%以上；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达到98.75%；孕产妇健康管理率达到100%；65岁以上老年人规范管理约2.6万人，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约1.9万人，Ⅱ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约0.9万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1403人；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传染病网络直报率达100%。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落实“基层首诊”制，全区各社区机构成立56个家庭医师团队到社区开展签约服务，家庭医生签约覆盖人数11万余人。

【卫生监督】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区卫生监督所监督检查各类医疗机构456户次，出动监督员294人次，出动执法车辆98车次，下达监督意见书81份，拟实施行政处罚3起；各类公共场所、学校、托幼机构791户次，农村饮用水11户次，出动监督员399人次，出动执法车辆136车次，下达监督意见书116份，提出整改建议20条。根据辽宁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消毒试剂”专项、“蓝盾一号”专项等文件，区卫生监督所立即行动，仅仅5天时间，区卫生监督所共检查宾馆、招待所11家，医疗机构14家，药房11家，产品种类7种，产品数量近300个，圆满地完成了专项检查任务。按照辽宁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蓝盾”6号检查表对区内21家中小学逐项落实。

【爱国卫生工作】组织开展爱国卫生清洁月、“家庭清洁日”等活动，依托市爱卫办《关于开展第三十三个爱国卫生月活动的通知》开展环境卫生大清扫工作，有效动员各党政机关、街镇、企事业单位、志愿者等，使望花区环境卫生得到了极大改善。对全区的卫生死角、脏乱差地点进行了彻底的清理整治，全区共出动4000余人次、机械设备580余台次，清运垃圾残土3100余吨。清除小张贴、小广告1.5万余张。开展春、秋两季病媒生物防控工作，以开展除四害投药工作。监督各街、镇(园区)除四害工作的落实完成情况、确保工作见实效。并对全区病媒生物滋生地进行全面排查，为下一步消杀工作提供保障。贯彻落实《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规划目标，努力建设无烟环境。加强烟草危害和控烟政策宣传，推动《“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控烟目标的实现，推进控烟履约进程，进一步加强全社会控烟工作。通过微信平台、宣传板报、讲座、组织活动、宣传电子屏、宣传单、宣传展板等方式，让广大群众非常直观地了解到吸烟的危害及戒烟的好处，积极推进无烟机关、无烟学校、无烟医疗单位建设。开展当年申报省级卫生创建荣誉单位的培育工作和健康细胞-健康企业培育工作。报送申报单位及申报企业。开展滋生地调查工作。落实网格化管理，以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为调查工作的具体实施单位，对全区进行病媒生物滋生地进行排查。对由爱国卫生系统牵头开展的农村改厕项目进行了排查工作。对全区农村厕所进行排查。开展抚顺市常态化爱国卫生工作进度跟进系统。管理系统并督促街镇、社区开展爱国卫生工作和报送工作。

【医疗救助保障】望花区有建档立卡贫困人口21户32人，全部进行免费参保资助。同时，建立了医保扶贫对象综合管理台账，将符合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员30人全部纳入居民“两病”待遇中予以保障。对其他约1.5万贫困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部分给予全额或部分资助。启动了“一站式”结算服务，对贫困人口实行“先诊疗、后付费、即时结算”的服务模式，惠及包括建档立卡人员在内的困难群众1.5万余人。实现对困难群众可直接凭医保卡进行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同步即时结算，缩减了中间环节，切实减轻贫困人员垫付医疗费压力。6月，望花区医疗保障局深入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对医疗保障政策措施的落实和持续推进情况进行排查。经排查，全区已实现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医疗保障制度全覆盖，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覆盖率均达到100%。对全区贫困人口12611人实施资助参保422.4万元。

【城乡低保】按照《抚顺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孤儿基本生活养育和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补助的通知》(抚政办发〔2021〕13号)要求，城市低保标准平均提高5.5%，农村低保标准平均提高15%，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提高5%，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提高7%。对全区在保的低保、特困人员进行全面核查，对人情保、关系保等现象和行为坚决予以清除。将所有符合低保、特困供养条件的贫困人口和因病致贫、因病返贫人口全部纳入低保和特困供养保障范围。

【社区(村)建设】圆满完成了第十届社区居民委员会和第十三届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以“三社联动”试点社区光明街道铝北社区现有服务活动品牌为基础服务，引入社会组织开展专业服务，建立“基础服务+特色服务”的模式，精心服务辖区居民。

【就业工作】进一步健全促进就业工作的协调机制，成立以区长为组长、分管副区长为副组长、32家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区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区党委及政府关于“稳就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部署要求。深入推动省级充分就业社区创建工作，成功申报和平街道朝阳社区为抚顺市唯一的第五批国家级充分就业社区。扩大政策知晓率，深入街镇、社区开展“劳动就业政策宣讲”活动10场，参与人数1075人次。依托街镇、社区等基层平台，对农民工、贫困劳动力、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和退役军人等就业困难人员实行网格化管理，同时落实职业培训补贴、免费提供政策咨询、职业介绍、职业指导等就业服务。联合区工信局、区工商联、各街镇、抚顺技师学院等部门多次召开专题工作会及企业座谈会，并开展“三上门”、“万人进万企”和“一对一”式走访等活动。2021年，发放以工代训补贴224家，惠及64937人次，共计662.8万元。加大创业扶持政策、创业典型事迹宣传力度，组织有创业意愿的劳动者参加创业培训、创业大讲堂、创业典型经验报告会等活动，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良好社会氛围，并加强青年就业见习供需对接。利用抚顺市就业和人才服务网、全市各级就业保障服务平台以及微信、QQ等方式发布用工信息。开展“就业援助月”“高校毕业生专场”“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招聘月”“退役军人专场”“金秋招聘月”等线上线下招聘活动48场，1201户企业进场招聘，提供30551个岗位，达成求职意向11323人，实现就业6050人。

【社会保障】为做好退休人员的生活保障工作，望花区强化互助共济功能，实现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2021年退休审批737人，为90226人请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11080537.2元，为277人发放占地补贴1285680.39元，为群众进一步织密社会保障安全网。

【拥军优属】通过强化服务意识、细化服务内容、优化服务模式、改进服务作风，全面做好拥军优抚工作，更好服务广大退役军人，让他们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关爱。一是军地密切协作，全国“双拥模范区”争创成功。经过军地双方的共同努力，顺利通过了省级、国家考核验收，并于4月8日下发全国“双拥模范区”牌匾和荣誉证书。二是始终坚持重要节点走访慰问制度。在春节、“八一”期间对区内优抚对象烈士遗属进行走访慰问，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他们的心坎里。准确掌握、了解辖区烈士遗属的生活、工作情况，并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三是及时足额发放优抚金。全年为410名重点优抚对象发放伤残金和优抚金544.1万元；登记接收15名荣立三等功现役军人，发放奖励金1.5万元；为172名现役士兵发放家属优待金311.1万元；为16名重点优抚对象发放医疗救助资金20.6万元。四是扎实推进信息采集工作。加大宣传力度，及时采集全区所有退役军人和现役军人家庭等基本信息，确保人员准、情况明。截至年底，共采集退役军人和现役军人家属11500余人。